

民营经济促进法5月20日起施行，广东民营企业“掌门人”热议：

欣逢及时雨 甩开膀子拼

羊城晚报记者 许张超 孙绮曼 王丹阳 黄婷 詹淑真

4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以下简称“民营经济促进法”）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自今年5月20日起施行。广东作为全国民营经济最为活跃的地区之一，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出台引发广大民营企业家的热烈反响。众多粤企“掌门人”纷纷表示，这部法律为增强民营企业投资信心、稳定市场情绪注入了强心剂。

A
信心足
民企发展有了“法治靠山”

“我非常荣幸在会议现场见证了这一载入中国法治史册的瞬间。”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研祥高科技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陈志列参与了民营经济促进法的立法过程，此次列席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见证这部专门法三审通过，正式出台。

在陈志列看来，2023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意见》提出31条举措，而民营经济促进法将这些政策上升为法律规范，实现了从“政策输血”到“制度造血”的转变。民营经济促进法共9章78条，每一条款都凝聚着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关心关怀、重视支持，释放了支持民营经济

改革开放以来，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些信号，也让广东民营企业家信心更足。”这是我国首次以立法形式确立了“两个毫不动摇”和“两个健康”的原则，明确了民营经济的地位与平等发展权，为民营企业发展注入了强心剂。”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明旺说。

“民营经济必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舞台和更加光明的发展前景。”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表示，民营经济促进法聚焦民营经济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公平竞争、投资融资、科技创新、服务保障、权益保护等方面，它的出台进一步明确了民营经济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生力军的举足轻重地位。

“这意味着，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强烈信号。

这些信号，也让广东民营企业家信心更足。“这是我国首次以立法形式确立了‘两个毫不动摇’和‘两个健康’的原则，明确了民营经济的地位与平等发展权，为民营企业发展注入了强心剂。”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明旺说。

“民营经济必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舞台和更加光明的发展前景。”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表示，民营经济促进法聚焦民营经济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公平竞争、投资融资、科技创新、服务保障、权益保护等方面，它的出台进一步明确了民营经济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生力军的举足轻重地位。

“这意味着，对民营经济

“民营经济促进法从公平竞争、投资融资促进、科技创新、规范经营、服务保障、权益保护等方面完善相关制度，直击民营经济发展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呼应了现实需求，有利于为广大民营企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创始人林水柄说。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CEO刘伟注意到，民营经济促进法专章明确规定支持民营企业技术创新，完善投融资机制，强化公平竞争法律保障，这有助于激发民营企业创新活力，提升其在产业链中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完善服务保障和权益保护条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稳定市场预期，提振民营企业家信心。

“民营经济促进法规定，民营经济组织与其他各类经济组织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市场机会和发展权利。”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广东远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蔡仲光称，这意味着，民营企业可以在更多市场重点领域、国家重大项目中“崭露头角”，在平等的法律地位上，与国有企业良性竞争、互相促进、兼容合作。

“民营企业家最为看重的就是‘公平’二字。”广州“三会”会长王泽新认为，企

业家群体尤为关注“公平竞争”这一章节，该章节中提出了实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等具体措施，“对民营企业家关心的问题和长期存在的痛点作出了回应”。

王泽新也提出，企业家们除了关注政策红利本身，更在意的是政策如何真正落地。“当前大家更多是在谈论政策层面的利好，但纸面政策如何转化为现实成果，这才是企业家们最看重的。民营经济促进法即将正式施行，相关的实施细则、配套措施也应向全社会公开，增强预期的稳定性和执行的可操作性。”

投融资支持和权益保护也是民营企业家的关注点。蔡仲光留意到，民营经济促进法更大程度地拓宽了民营企业的抵押担保方式，规定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前提下，按照市场化、可持续发展原则开发和提供适合民营经济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将充分发挥金融“活水”作用。

“第七章中，以13条款项逐一阐述对于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权益保护的规定，特别是针对民营企业的‘烦心事’，明确规定了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应当依法或者依合同约定及时向民营经济组织支付账款，让民营企业家越看越安心、越看越放心。”蔡仲光说。



AI制图

广东构建多元融资生态格局

政策组合拳扫除民营企业融资“拦路虎”

羊城晚报记者 戴曼曼

在民营经济大省广东，一场金融赋能民营企业的生动实践正在上演。在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日前印发的《广东省民营经济金融服务“五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中，一套靶向施策的“组合拳”清晰可见：从信贷支持到直接融资，从信用建设到科创赋能，从境内服务到跨境护航……五大提升行动勾勒出全周期服务图谱。

初创期“融资门槛高”、成长期“直接融资难”、转型期“跨境护航缺”，这些仍是横在民营企业面前的发展之坎。如何让金融“及时雨”精准浇灌民营企业的“根苗”？广东给出破题思路：构建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融资服务体系，让“金融血脉”与“民企肌体”同频共振。

《实施方案》围绕构建“信贷+债券+股权”多元融资生态格局，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提出实施五大提升行动：一是实施民营经济发展“信贷无忧”提升行动，加大对重点领域民营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信贷投放，丰富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完善“清单制”强化银企融资对接，增强首贷、续贷支持，推动民营企业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服务，优化民营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引进来”。

来自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的数据显示，今年第一季度，累计发放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484亿元；3月末，普惠口径小微贷款余额4.7万亿元、同比增长9.3%；民营企业贷款比年初增加337亿元。

创新金融模式提升民营经济“科创引擎”

智能化设备高速运转，一条条冷轧钢带如同银色的丝带，从生产线上源源不断地输送出来。冷轧钢带，这种看似普通的金属材料，实则是家电、汽车侧围及顶盖等表面部件的关键材料。其质量优劣，直接决定了产品的外观和使用寿命。

在广东揭阳仙桥桂南工业区，坐落着广东某实业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这家民营企业专注于钢材冷轧加工领域，凭借自主研发的“可逆冷轧整平”等关键技术，已成长为一家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而随着生产规模扩大、技术不断更新，该公司发展遇到了资金瓶颈。得知其境况后，当地工行迅速响应，为企业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仅用48小时便完成从尽调到审批的全流程。500万元“专精特新贷”

的快速到账，解了企业的燃眉之急。

“有了这笔贷款，我们能够顺利进行生产工艺升级。”望着“新鲜出炉”的冷轧钢带，该公

司负责人感慨道。更令其安心的是，当地工行根据他们的资金周转节奏，量身定制差异化还款方案，并安排专人跟进企业经营情况，动态调整服务策略。及时的金融支持，为企业带来转机。

当前，信贷市场是民营企业获取资金的主要来源。除了信贷融资，民营企业扩大生产，广东正大力发展战略多元化融资渠道。

“再贷款+认股权+贷款”业务模式是人民银行运用货币政策工具资金、引导金融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支持、贷款企业以融资额一定比例授予认股选择权的一种创新融资模式。

今年3月，通过“工具牵引+债权输血+期权赋能”的三重引擎模式，人民银行东莞莞市分行推动辖内银行为广东金庄液压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支持和综合金融服务。这一创新金融模式的落地，标志着广东在破解早期科创企业融资难题、持续探索金融服务科技型企业可行路径上取得重要突破。截至目前，东莞、佛山、肇庆已成功落地“认股权+贷款”业务，全省推动落地该模式贷款4300万元。

“信贷无忧”筑牢发展根基，“债股易融”打开资本通道，“信用筑基”健全增信机制，“科创引擎”点燃创新之火，“跨境护航”拓宽全球视野——在多元融资格局有力护航下，广东民营经济活力奔涌，将在更加广阔的舞台上展现作为担当。

数据

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3月底，全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超过5700万户，占企业总量的92.3%；全国登记在册的个体工商户超过1.25亿户。

我国新颁布准入负面清单近日发布，事项数量由117项缩减至106项，直接删除了一批全国性措施，如公章刻制由许可制改为备案制。自2018年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以来，清单历经4次修订，从151项压缩到了106项，交通、能源、养老等多个领域一大批准入限制得到放宽。

（据新华社）

法治“定心丸”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李妹妍

法者，治之端也。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来得正是时候。

这部法律共9章78条，创下了多个“第一次”：第一次将“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的地位、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等等。促进民营经济从政策支持上升到法律规范，不仅填补了民营经济领域立法的空白，也充分表明我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是长久之策，给广大民营企业家吃下了一颗“定心丸”。

当前，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民营经济在面临新的机遇的同时，也遇到许多困难与挑战。比如，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服务供给等方面还存在不少阻碍，自身创新能力也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体现了鲜明的问题导向，通过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措施，并与有关法律的规定衔接，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具体来看，在保障公平竞争方面，着力健全、完善民营经济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机制，把实践中行之有效的政策和做法确定为法律制度；在优化投融资环境方面，完善制度措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民营经济投资融资环境；在支持科技创新方面，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在加强权益保护方面，强调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个人权利、财产权利以及经营自主权等合法权利受法律保护……可以看到，一系列真招实招有力破解了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的瓶颈问题，切实增强政策的可操作性和稳定性，为民营企业家放开手脚、轻装上阵、专心致志搞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作为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广东一直以来都是民营经济蓬勃发展的沃土。2024年，广东省登记在册经营主体突破1900万户，数量稳居全国第一，其中民营经济主体总量达1837.87万户，占经营主体总量比重超过96%，贡献了全省五成以上的GDP、六成以上的进出口额和税收、七成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八成以上的新增就业、九成以上的经营主体。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接下来，如何协调推动各项支持保障举措落实落细，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仍需政府、司法、社会多方协力努力。可以肯定的是，随着法律的深入实施，吃下“定心丸”的民营经济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道路上肩负更大使命、承担更重责任、发挥更大作用。